

廉江市自然资源局

廉自然资（公告）〔2026〕21号

关于广东省廉江市横山镇晨光农场十二队矿区 （面积 209.7 亩）地上苗木的市场价值评估 咨询报告的公示

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自然资源资产价格整体评估技术指引（试行）》的通知、《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印发关于深化矿产资源管理改革有关政策指引的通知》（粤自然资矿管〔2023〕2220号）、《国土资源部关于做好矿业权价款评估备案核准取消后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土资规〔2017〕5号）和《关于委托签订“使用集体（国有）土（林）地开采矿产资源”意向性协议的函》的要求，我局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完成地上苗木的市场价值评估。

按照砂石土采矿权“净矿”出让的要求，我局现将该3份报告所涉及位于广东省廉江市横山镇晨光农场十二队矿区地上苗木的市场价值评估咨询报告予以公示，公示期自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公示期内，如有异议的，请书面向我局地质矿产管理股反映，明确意见及相关证明材料。

(此页无正文)

- 附件：1. 廉江市廉江市横山镇晨光农场十二队矿区面积209.7亩)地上苗木的市场价值评估咨询报告(广东粤达湛评报资咨字(2025)第Z110129号)
2. 廉江市自然资源局拟以实施采矿权出让前期工作制定方案事宜所涉及位于广东省廉江市横山镇晨光农场十二队矿区(面积209.7亩)地上苗木的市场价值评估咨询报告(粤嘉评报资咨字(2025)ZQ第00075号)
3. 廉江市自然资源局拟实施采矿权出让前期工作制定方案事宜所涉及位于广东省廉江市横山镇晨光农场十二队矿区(面积209.7亩)地上苗木的市场价值评估咨询报告(广德颐评报字(2025)第ZJ-ZN0012号)

(联系人：王淦平

联系电话：0759-6682577)

